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
聯絡人：李蕙瑩 研究員

電話：02-2737-7150

傳真：02-2737-7607

電子信箱：vvlee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國醫藥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合字第098009407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098D2033274.PDF，098D2033275.PDF）

主旨：本會與法國國家研究署公開徵求台法(NSC-ANR)合作研究計畫，及本會各項台法合作計畫之申請方式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與法國國家研究署(ANR)簽署雙邊科技合作協議，共同出資補助台法合作研究計畫，包括台法自由型合作計畫(Program BLANC)，以及台法健康技術團隊合作計畫(Program TecSan)等二類型。
- 二、本次公開徵求之合作研究計畫案，係自2011年開始執行之三年期計畫，申請方式及申請時間分列如下：
 - (一)台法健康技術團隊合作研究計畫(Program TecSan)
 - 1、台法雙方組成學研產研究團隊，針對健康技術領域共同提出申請案。
 - 2、受理申請日期：99年2月1日?99年3月11日。
 - 3、採線上申請方式，屬「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(Joint Call)」，由申請機構彙整後送出。
 - (二)台法自由型合作研究計畫(Program BLANC)
 - 1、台法雙方計畫主持人針對共同研究主題共同提出申請案。
 - 2、受理申請日期：99年3月15日?99年4月15日
 - 3、採線上申請方式，屬「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(Joint Call)」，由申請機構彙整後送出。上述二類型計畫之詳細申請方式，請參閱附件申請須知，亦可至本

會網頁(<http://www.nsc.gov.tw>)下載附件。

- 三、本會與法國國家科學研究中心(CNRS)及國家醫藥研究院(INSERM)等二單位所簽訂雙邊科技協議下之合作研究計畫，亦屬於「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(Joint Call)」，申請截止日期為每年12月31日，請申請機構彙整送出時，另文註明係本會與該二單位共同徵求之合作研究計畫。
- 四、本會與法國在台協會共同補助台法幽蘭計畫(Orchid Program)，計畫類型包括互訪計畫及雙邊研討會計畫(不列入專題計畫件數)，將於99年3月至5月中旬受理申請，本會將另行公告徵求計畫。
- 五、本會另與法國其他研究機構，包括國家資訊暨自動化研究院(INRIA)、國家農業研究院(INRA)、國家海洋科技發展研究院(IFREMER)等，所簽訂之雙邊科技協議下之合作研究計畫，請計畫主持人於每年12月底「一般專題研究計畫」申請案中一併提出，並請勾選「國際合作計畫」選擇雙邊協議單位，以利本會與法國各協議單位比對申請及核定計畫。

正本：國立台灣大學等本會專題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84單位）

副本：綜合處、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物處、人文處、科教處、國合處、駐法國代表處科技組(均含附件)